

# 抢“剩菜盲盒”逛“夜折”超市

## 临期商品受到不少年轻人青睐

“剩菜盲盒”、“5折面包”、“夜折”超市……近期，价格低、折扣大的临期商品成为不少年轻人的心头好。在厦门，“临期商品折扣店”越来越多，除了线下超市的临期商品区、地铁站内面包店的5折面包，线上还有小程序把临期食品设计成盲盒，广受年轻人欢迎。近日，记者进行了走访调查。



### 临期食品变身“剩菜盲盒”

在某临期食品销售小程序上，记者看到里面汇聚了不少商家，售卖的品类有烘焙、轻食简餐、饮品、卤味熟食和零食小吃。具体商品不能自己挑选，均以“盲盒”的形式销售，每个盲盒上都标注着“随机搭配”“牛奶/饮品”“甜点”等不同字样。

记者随机预约了位于厦门嘉禾路的一家面包店的盲盒，晚上9时开售。当晚9时02分，记者打开小程序页面，该店的盲盒仅剩4份，随即下单购买了一份15.9元的盲盒。

晚上9时36分，记者来到面包店，通过取餐码成功拿到盲盒。盲盒已用购物袋密封好，拆开发现，里面有一份软欧面包和一份帕玛森芝士面包，结账单显示，两份面包原价一共要43元。

“买‘剩菜盲盒’有点像买彩票，有时候也能开到惊喜，相比于原价便宜了不少，虽然是临期的食品，但并不影响食用，挺好吃的。”多次购买“剩菜盲盒”的市民叶女士说。

### 地铁站“5折面包”受青睐

临期产品因价格低廉，受到了不少市民的青睐。在厦门一些地铁站内的面包店还有专门用于临期面包

销售的特价区，里面的面包、蛋糕全部5折。

记者在吕厝地铁站和文灶地铁站内的两家面包店看到，特价区设置在店内最显眼的位置，一些面包和蛋糕的外包装上贴着“5折特惠”标签。

记者随手选购了一个面包，原价11.8元，折后5.9元，面包的保质期到当日24时。店员说，他们店从早上7时营业到晚上10时半，营业时间内都有5折面包售卖，销量挺不错，一般每天都能卖出好几百份。

经常购买5折面包的市民叶女士说：“5折面包很划算，我早上上班坐地铁刚好要经过，经常买5折面包当早餐，一般当天就能吃掉，保质期到当天24时对我影响不大。”

### “夜折”超市挤满年轻人

在嘉禾路的一家超市内，也专门设置了一个临近保质期商品区，货架上有坚果、饮料、巧克力、面条等食品。超市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临期商品区的商品是根据保质期时间调价的，越临近保质期越便宜，挺多人来买。

晚上9时许，在该超市内的生鲜、熟食、烘焙区，记者看到，许多商品外包装上都贴着降价标签，或用红色胶带绑着两盒商品以买一送一的形式销售。许多市民推着购物车或拉着购物篮选购商品，多以年轻人为主，有些

市民的购物篮内放满了折扣商品。

在松柏一家生鲜超市内，各类生鲜琳琅满目。晚上8时多，超市内就挤满了人，促销的吆喝声响成一片。“我们一般晚上7时就开始打折，差不多都打折一半，越晚折扣就越大，打折到卖完为止，第二天再全部卖新的。”店内工作人员说。

家住附近的“90后”姑娘小黄常常在晚上9时后来到超市内买菜。她说，晚上超市内的蔬菜、水果和肉类都有打折，性价比很高，“我经常晚上买回去后放冰箱保存，第二天吃口感区别也不大，主打一个省钱”。

#### ••• [小贴士] •••

#### 如何挑选临期商品

在走访过程中，不少“90后”“00后”认为，临期商品并不是过期的商品，口感区别不大。国家二级营养师李艳华介绍，食物保质期是根据食物中有害微生物的滋生速度、变质速度而制定的。如果食品本身没有滋生有害微生物，那么保质期就可以很长。李艳华说：“所以务必注意临期食品的保质日期及贮存条件。临期食品中，部分冷藏食材的包装和储藏条件很重要，这关系到食品安全问题。因此，尽量选择大品牌、口碑好的商家，同时要注意留存消费凭证，出现消费争议后可以维权。”（海导）

### 宁德市实施公筷公勺新规

## 餐馆拒不提供公筷公勺 最高罚500元

### 招标启事

我社印务中心拟采购一批文化纸，包括双胶、铜版等单张纸约1065令、卷筒双胶纸约4吨、不干胶约8500平方米。欢迎具备相关资质的厂商，于2024年11月15日下午5:00之前，前往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宏街465号泉州晚报社印务中心大楼三楼办公室报名及索取招标文件。

联系电话：28052807庄先生  
28052816许先生

泉州晚报社

《宁德市公筷公勺使用规定》(以下简称《规定》)本月起正式施行。根据《规定》，合餐人员有权要求餐饮服务提供者提供公筷公勺。对违反《规定》的行为，将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处置。

宁德市市场监管局介绍，餐饮服务提供者是指餐饮服务经营者和集中用餐单位食堂的经营者或管理者，比如大中小型餐饮企业和机关、企事业单位食堂等经营主体等。

餐饮服务提供者应当为合餐者每人或者每菜配备公筷公勺。公筷公勺应当在长度、颜色、材质

或者突出标识等方面明显有别于自用餐具。餐饮服务提供者应当通过在餐桌和餐饮服务场所显著位置设置提示牌等方式，对使用公筷公勺进行提示，并主动提醒和引导合餐人员使用公筷公勺。餐饮服务提供者未提供公筷公勺的，合餐人员有权要求其提供。

餐饮服务提供者未按规定提供公筷公勺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对个体工商户处50元罚款，对其他餐饮服务提供者处1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新福建、中国消费者报）

## 约架“摇人”不动手构成犯罪吗

约架时只喊人没有动手，是否会受到惩罚？近日，福州台江区人民法院审结了这样一起聚众斗殴案件。

原来，被告人小吴系何某的朋友。何某与念某因口角冲突，约定在某处打架，何某便通过小吴纠集了几个朋友，一同到场“助战”。双方人员到场后发生殴斗，在此期间，小吴并未参与斗殴。在殴斗过程中，一人手持武士刀，将另一人手臂砍伤，构成轻伤二级。

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小吴伙同他人持械聚众斗殴，致一人轻伤二级，其行为构成聚众斗殴罪。本案系持械聚众斗殴且被告人小吴系纠集者，故不宜对小吴适用缓刑。鉴于小吴犯罪时系未成年人，且具有自首情节，综合全案，依法对被告人小吴予以减轻处罚，判处小吴有期徒刑一年。

法官介绍，被告人小吴虽然没有实际实施斗殴行为，但其纠集、寻找人员的行为直接导致了斗殴的发生，在整个聚众斗殴的过程中起到了组织的作用，构成聚众斗殴罪。而且，聚众犯罪中，组织者在整个犯罪中起着统领全局的作用，对社会秩序破坏性要大于参与者，因此法律对首要分子以及组织斗殴的人员的处罚一般更重于积极参与者。（福州日报）

## 老人被骗刷脸 签订多份贷款合同

法院：合同无效无需还款

近日，福州仓山区人民法院审结一起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法院对被盗用个人信息的受害人主张与保险公司之间的保单质押贷款合同不成立的诉讼请求予以支持。

江某系某保险公司的保险代理人。经生效刑事判决认定，2017年，江某在从事保险推销时认识高某，在多次帮助高某购买保险后获得高某信任。2020年9月，江某因经济拮据，产生盗窃念头，其看高某年近七旬，且不会使用支付软件，便欺骗高某购买保险完善信息需要人脸识别。在高某的家中，江某用自己未实名注册的手机号为高某申请支付宝账户，诱骗高某刷脸实名验证后，将高某名下的银行卡绑定到该支付宝账户，并记下账户密码，后江某利用该支付宝账户，盗窃高某银行卡内的钱款共计183183.57元。其中，江某先后数次使用高某的保单向某保险公司进行贷款，贷款资金到账后将钱从高某账户转入其控制并使用的高某的支付宝账户。高某提起民事诉讼，请求法院判令：确认高某与某保险公司之间的保单质押贷款合同不成立。

该案经一、二审审理认为，高某进行验证的一系列行为意为完善保险信息，而并不具有与某保险公司成立保单质押贷款合同的意思表示。法院判决：确认2020年9月至2021年3月期间，高某与某保险公司之间的保单质押贷款合同不成立，无需承担还款责任。（福晚）